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王晓龙、方锦屏 免职的通知

揭府人字〔2026〕14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2026年8月26日揭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定：

免去王晓龙的揭阳市民政局局长职务；

免去方锦屏的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局长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6年8月31日